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57)

總目： (39) 渠務署分目： (-) 沒有指定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唐嘉鴻)局長： 環境局局長問題：

在2013-14、2014-15及2015-16年度，就排污費及工商業污水附加費申請上訴的個案數目為何？其中餐館業佔多少？上訴得直的數字為何？其中餐館業又佔多少？完成處理上訴個案平均所需的時間為何？

提問人：張宇人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1)答覆：

在2013-14、2014-15及2015-16年度，就排污費及工商業污水附加費，申請重估(i)工商業污水附加費收費率及(ii)排放比率的個案宗數，以及獲批准的個案宗數如下：

		2013-14	2014-15	2015-16 (只包括 11 個月)
接獲的申請宗數				
重估工商業 污水附加費 收費率	所有行業	271	246	152
	餐館業	253	193	140
申請獲批准的宗數⁽¹⁾				
	所有行業	182	123	132
	餐館業	172	110	83
接獲的申請宗數				
重估 排放比率	所有行業	28	30	18
	餐館業	0	0	0
申請獲批准的宗數⁽¹⁾				
	所有行業	8 ⁽²⁾	17	22
	餐館業	0	0	0

註:

1. 由於處理申請需時，申請獲批准的宗數並非對應於同一財政年度內所接獲的申請宗數。此外，申請獲批准的宗數並不包括接獲申請後自行撤銷的宗數。
2. 因大部分有關排放比率的重估申請需要較長時間收集及核實申請人所提交之數據，故此，在2013-14 年度獲得批准的宗數相對較少。

一般而言，處理1宗個案需時3至4個月。

- 完 -